

## 新聞稿

2025 年 12 月 29 日

### 會財局建議引入強制可持續核證以鞏固香港作為綠色金融樞紐的領先地位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今日發表《[諮詢文件](#)》，就香港可持續核證的建議監管框架（「框架」）徵求意見。此舉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 2024 年 12 月公布《可持續披露路線圖》後的一個重要里程碑。

全球正面臨嚴峻的可持續發展挑戰，氣候變化問題尤為突出，並長期成為國際關注焦點。香港致力推動全球邁向更可持續的未來，並憑藉國際金融中心的優勢，引導資金投向可持續發展項目，力爭於 2050 年前達致碳中和。

為加快綠色資本流動，政府已推出四大支柱的策略，包括提升可持續透明度。此策略旨在構建一個穩健的資訊生態系統，並以獨立且可靠的核證加以維護。

香港必須及時行動，以確保與全球最佳做法保持一致。目前約有 40 個司法管轄區（包括香港）已採納或正採取措施實施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ISSB）制訂的準則。

#### 框架的主要建議

建議框架旨在透過採納國際準則，推動高質量核證；提升可持續披露的可信度及可靠性；並確保所有核證服務提供者在公平競爭環境下運作。

會財局在制訂建議過程中，採取審慎並廣納意見的方式，以確保建議可信及可行。該程序包括：

- a. 分析五個已實施或計劃實施強制性可持續 / 氣候核證要求的司法管轄區，分別為澳洲、歐盟、馬來西亞、新西蘭及新加坡；
- b. 評估香港的準備情況，並以本局於 2025 年 1 月發表的[市場研究](#)為基礎。例如，2025 年有 67% 的恒生綜合大型股指數成分股公司發布了自願可持續核證報告；及

- c. 納入 27 個主要持份者機構的意見，包括上市公司、核證服務提供者（涵蓋會計師事務所及非會計師事務所<sup>1</sup>）、投資者及專業團體。

本《諮詢文件》涵蓋該框架下的五項主要建議：

1. 視乎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相關金融監管機構的後續諮詢，所有**強制採用《香港可持續披露準則》匯報（強制性香港披露準則匯報）**的實體均須取得獨立核證。
2. 視乎前述諮詢，所有納入範圍的實體均須分階段取得**有限核證**：
  - **第一階段**：自強制性香港披露準則匯報開始的第三個財政年度起，涵蓋範圍一及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的披露；及
  - **第二階段**：自強制性香港披露準則匯報開始的第五個財政年度起，涵蓋所有其他香港披露準則強制要求的披露事項。
3. 強制核證須由**已註冊的可持續核證服務提供者**提供，這些服務提供者包括：
  - 符合額外標準並已註冊的本地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或
  - 符合類似標準的本地認可非會計師事務所。
4. 強制核證必須依照**《香港可持續核證準則 5000》**執行。
5. 由**單一監管機構**負責註冊及規管所有已註冊的可持續核證服務提供者及監督香港會計師公會的相關準則制訂工作。

會財局行政總裁賴翠碧女士指出：「我們的建議兼具包容性及務實性，旨在將香港許多大型上市公司已採用的自願性做法規範化。框架將為披露帶來一致性、可信度及可比性，這對建立市場信任至為關鍵。我們承諾與所有持份者緊密合作，共同制訂一個能實現最高問責及質素標準的框架。」

會財局主席孫德基博士表示：「全球金融格局正因淨零轉型和投資者對可持續發展日益關注而發生重塑。隨著資金流向可持續資產，對可信賴資訊的需求亦不斷增加。我們提出的框架與國際準則保持一致，旨在保障香港市場競爭力，並鞏固我們作為綠色金融樞紐的領先地位。」

---

<sup>1</sup> 專業服務提供者，此類公司不是會計師事務所，但具備可持續發展相關專業，通常包括環境科學顧問、工程公司，以及提供檢測、檢驗及認證服務的公司，負責核實及核證可持續資訊。

## 徵求公眾意見

會財局誠邀各界持份者就建議提供寶貴意見。我們特別歡迎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機構、投資者、核證服務提供者（涵蓋會計師事務所及非會計師事務所）及專業團體的意見。各持份者的多元觀點對確保框架的穩健性及可行性至關重要。

提交意見的截止日期為 2026 年 3 月 30 日。意見須使用會財局網站提供的指定表格提交，詳情[按此](#)。

完

## 關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是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成立的獨立機構。作為會計專業獨立監管機構，會財局致力履行作為行業倡導者的角色，恪守專業準則、保障公眾利益，推動業界可持續發展。

如欲了解更多會財局的法定職能，請瀏覽 [www.afrc.org.hk](http://www.afrc.org.hk)。

傳媒查詢：

麥嘉穎

機構及公共事務經理

電話：+852 3586 7889

電郵：[joycemak@afrc.org.hk](mailto:joycemak@afrc.org.hk)

陳佩珊

機構及公共事務高級主任

電話：+852 2236 6066

電郵：[chelsychan@afrc.org.hk](mailto:chelsychan@afrc.org.hk)